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9月6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9月18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采用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芳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讨论和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并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资振兴炭材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公司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也没有使公司对关联方产生依赖。本次关联交易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关联监事刘芳女士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1票。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本次新增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系为满足江西/溧阳/内蒙紫宸和振兴炭材日常经营业务需求，程序合法，以参考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价格公平合理，未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关联监事刘芳女士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1票。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振兴炭材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公司对振兴炭材融资授信提供的担保系为满足其下一阶段日常经营和发展过程中对资金的需求，有利于其在通过认证后有效保障公司负极材料关键原材料针状焦的稳定供应，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向振兴炭材提供担保。

关联监事刘芳女士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1票。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三、备查文件

1、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9月19日